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

黔农函〔2019〕24号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《贵州省 500 亩 以上坝区农田建设工程技术指南 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农业农村局，贵安新区农水局，仁怀市、威宁县农业农村局：

我厅编制完成《贵州省 500 亩以上坝区农田建设工程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技术指南》），现予以印发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《技术指南》作为全省各县（市、区、特区、开发区）编制 500 亩以上坝区农田建设实施方案（设计方案）和项目审查评审的参考依据。

二、全省 500 亩以上坝区农田建设实施方案（设计方案）预算参照财政部和国土资源部印发的《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》（财综〔2011〕128 号）执行。

三、各市（州）农业农村局要加强组织领导，统筹做好 500 亩以上坝区项目实施方案（设计方案）的编制和审查工作，强化政策支持，加大投入力度，着力改善农田基础设施，着力明确管护责任，推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，为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、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奠定坚实基础。

附件：贵州省 500 亩以上坝区农田建设工程技术指南
（试行）

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19 年 4 月 9 日印发

共印 20 份